

工信部开展6G创新发展部省协同试点专项行动



本报讯 记者齐旭报道: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关于组织开展6G创新发展部省协同试点专项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以充分发挥我国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凝聚重点地方、重点企业创新资源,共同开展6G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培育、应用场景拓展,支撑未来产业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根据《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坚持“统筹推进、因地制宜、创新驱动、标杆引领”原则,结合全球6G国际标准化和产业发展节奏,统筹推进6G技术研发、标准研制、产业布局、生态培育、国际合作等,推动试点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以下统称“试点地区”)强化优势互补,结合自身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科研条件等科学布局,进一步发挥比较优势,激发创新活力,探索特色化发展路径,更好服务6G发展大局,形成全国6G创新“一盘棋”格局。到2029年,通过实施专项行动,进一步激发地方和企业创新活力,形成一批自主创新的6G技术方案,培育一批前景可观的新型业务应用场景,涌现一批丰富多样的新型终端产品,为6G商用落地提供有力支撑。

《通知》部署了“加强技术攻关协同、加强产业研发协同、加强应用培育协同、加强项目布局协同”四项重点任务。

其中,在加强技术攻关协同方面,《通知》提出,瞄准全球新一代信

息通信技术制高点,强化6G前沿技术布局,加强通信与人工智能、卫星互联网、无线感知等融合技术方案和系统架构研究,支撑6G标准研制和产业研发。深化基础理论创新,围绕信息理论、编码理论、电磁理论等基础理论与技术持续研究,形成一批基础性、原创性、颠覆性科研成果,为移动通信发展长期演进做好技术储备。

在加强产业研发协同方面,《通知》要求,结合6G标准和产业发展节奏,加强6G基站、核心网、承载网、专用仪器仪表等通信设备产业研发,提升产品性能和安全保障水平,支撑6G商用部署。优化关联产业研发布局,加强新型终端、芯片器件、操作系统、商业航天等6G关联产业培育,打造地方6G特色产业集群。

在加强应用培育协同方面,《通知》强调,面向沉浸式通信、工业制造、低空经济、具身智能、智慧海洋等6G潜在场景,发挥政策、数据、人才、资本等要素支撑作用,强化审批、用频、用地等要素保障,因地制宜开展6G应用场景培育。组织垂直行业企业联合通信企业共同开展6G应用场景和安全解决方案适配验证,探索6G新型应用需求。鼓励中小企业深度参与场景需求挖掘,商业模式探索等,促进6G应用繁荣发展。

在加强项目布局协同方面,《通知》指出,组织实施移动信息网络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体系化布局6G技术攻关、标准研制、产品研发、应用培

育、生态构建等重点任务。探索地方多元化资金渠道,持续加强对省内企事业单位开展6G相关领域项目的支持力度。做好国家和地方相关项目的统筹协调,避免重复支持。

《通知》要求,试点地区应具备完善的工作机制,在6G技术创新、产业基础、应用场景等方面具有良好发展基础和特色优势,能够在政策、资金、人才等要素方面为6G创新提供有力支持。

具体来看,一是技术创新活跃。拥有高水平创新企业、科研机构、高校等创新主体,在6G相关前沿技术领域有深厚的研究积累。拥有行业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能够高效组织地方产学研用各方力量。

二是产业基础扎实。在6G相关领域拥有至少1家国内领先或在国际上有影响力的龙头企业,并拥有3家及以上承担过6G相关领域国家科技重大项目的企事业单位。

三是应用场景丰富。在5G/5G-A规模应用方面具备较好的发展基础。地方行业特色鲜明,拥有典型应用场景。重点领域和行业企事业单位创新积极性高,持续探索6G创新应用,不断挖掘典型场景。

四是支持保障有力。高度重视6G创新发展,将6G相关领域确定为优先发展的战略方向,有较明确的发

展规划和路径,并具备较为完善的工作组织机制和行业监管机制。在人才培养、科技创新、场景培育等方面能给予相应的政策和资金保障。

此外,《通知》还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部做好统筹协调,在技术试验、项目布局、成果应用、生态培育等方面强化组织保障。

强化试验验证。组织IMT-2030(6G)推进组有序开展6G技术试验,支持试点地区积极参与测试环境建设、测试方案制定、测试结果共享等,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技术迭代成熟。

强化项目统筹。对试点地区拟立项支持并推荐纳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序列的重点地方项目,组织移动信息网络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总体专家组开展项目布局咨询和指导,经专家组论证通过后,可按程序纳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统筹管理,同步实施,成果共享。

强化成果衔接。发挥整机带动作用,支持试点地区研发成果在相关产品中优先应用。结合地方应用培育情况,适时通过应用案例征集、赛事活动等方式深入挖掘6G应用标杆。

强化生态赋能。支持6G发展大会、IMT-2030(6G)推进组相关会议等优先在试点地区举办,汇聚生态资源,激发创新热情,赋能试点地区6G创新生态构建,营造良好创新氛围。

工信部调研先进制造业 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落实情况

本报讯 近日,为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要求,发挥好税收政策对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保障作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务司、原材料工业司联合财政部税政司、税务总局货物和劳务税司,赴河北省开展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调研。调研组一行与中国钢铁工业

协会等行业组织,冀南钢铁、河钢集团等企业,以及地方工信、财政、税务、科技等部门座谈交流,详细了解企业发展情况,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落实成效、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后续,工业和信息化部将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优化完善政策举措,增强税收政策与产业政策协同。(龚 言)

两部门联合印发 《网络测评活动规范》

本报讯 近日,国家网信办、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网络测评活动规范》(以下简称《规范》)。国家网信办有关负责人表示,《规范》旨在规范网络测评活动,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

近年来,网络测评快速兴起,测评类经营主体通过开展测试、对比分析数据、引用专业检测结果或者表达使用感受等方式,发布测试过程与评价结果,为消费者购物提供参考。但一些网络测评存在夸大宣传、只评不测、商测一体等问题,不仅影响消费者信任度和购物体验,也扰乱市场环境。出台《规范》,是推动网络测评活动健康发展的需要,也是优化营商环境、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的需要。

《规范》明确,从事网络测评活动,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遵循商业道德、公序良俗,坚持客观、公正、全面、准确

原则。《规范》要求,从事网络测评活动,涉及对产品功能、性能等项目测试,应当委托具有法定检验检测资质许可的检验检测机构按照相关标准以及技术规范开展测试。对食品开展检验检测的,测试方应当具备相应资质,不得使用非标方法,不得测评无国家标准检验方法的项目。不得采取不同标准、不同方法对同类产品进行横向、纵向比较。《规范》提出,未对产品开展测试,仅凭主观感受对产品进行评价,应当进行说明。网站平台要加强对网络测评信息内容管理,及时受理处置相关投诉举报。

国家网信办有关负责人表示,网络测评活动要对照《规范》要求,自觉规范自身行为,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和第三方合法权益,维护清朗网络空间。下一步,网信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将加强对网络测评活动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文 编)

“千帆星座”组网卫星成功发射 累计发射数量增至200颗

本报讯 6月5日,我国在海南商业航天发射场使用长征八号运载火箭,成功将上海垣信卫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垣信卫星”)的18颗“千帆星座”组网卫星送入预定轨道,发射任务取得圆满成功。

“千帆星座”是垣信卫星自主研发建设、商业化运营的低轨卫星互联网星座,使用Ku、Q/V等频段,主要提供宽带通信、互联网接

人等服务,目前已累计发射200颗卫星。执行本次任务的长征八号运载火箭由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抓总研制,主要用于发射近地轨道或者太阳同步轨道卫星。

前期,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完成了相关卫星的国内频率协调,批量颁发了空间无线电台执照和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为“千帆星座”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撑。(伍 观)

第二十一届中国博会 将于9月3—6日在广州举办

本报讯 记者近日从工业和信息化部获悉,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以下简称“中博会”)将于9月3—6日在广州举办。本届中博会将搭建中小企业高水平对外合作平台,推动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助力中小企业提升专精特新发展能力,增强产业链配套能力,进一步扩大国际合作,更好融入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提供坚强支撑。

记者了解到,本届中博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主办、展会规模约8.5万平方米,包括主题展、专业展、配套活动和网上中博会等。主题展将设置国际展区(含主宾方展区、其他国家及地区展区)、我国港澳台展区、省区市专精特新展区等;专业展设置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展、工业设计展、具身智能展、集成电路展、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出海展。配套活动将结合“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主题以及行业特点和企业需求,围绕政策宣贯、新品发布、国际合作、产业对接、创新赋能等内容举行实效性、参与度高的系列活动,推动优质资源向中小企业集聚,进一步丰富中博会办展内涵,提升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能力和国际化发展水平。

本届中博会将“积极打造中小企业的全球招牌”,并呈现四大突出亮点。

一是国际化元素更为突显。今年除邀请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担任主宾方之外,本届中博会还邀

请APEC创始成员之一——印度尼西亚的中小微企业部担任主宾方。中博会国际展区今年还首次设置APEC成员经济体展区,并举行业务推介对接活动,展示APEC各成员经济体的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及富有特色的传统行业。

二是聚焦人工智能推广应用。本届中博会展览以“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为主题,组织各省区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等超过1000家优质中国企业(机构)参展,集中展示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的最新产品和服务,引导和推动中小企业应用人工智能技术,促进中小企业新模式新业态发展。

三是全链条赋能企业发展。本届中博会将充分发挥高能级会展平台作用,围绕微笑曲线“研发创新—制造生产—品牌建设—市场销售”各环节,重点在工业设计、知识产权、数字化转型、新品发布、投融资等关键领域,举行制造业赋能、精准产销对接、境外商务推介及对接活动等,促进制造业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与国内外优质赋能资源高效对接。

四是推动成果转化共享。本届中博会将推动人工智能创新成果、APEC合作成果与企业发展需求深度融合;搭建成果转化、供需对接、经验互鉴平台,促进先进技术、优质项目、成熟模式落地见效,实现成果共享,推动合作成果转化为企业发展实效。(晓 文)

2026年中小企业人才培养“名师优课”征集遴选工作启动

本报讯 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印发通知,部署开展2026年中小企业人才培养“名师优课”征集遴选工作,旨在加强中小企业人才培养公共服务,提升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人员综合素养,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此次征集遴选面向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管理领域,公开征集各类培训课程、专题讲座等优质线上学习资源,内容以视频形式呈现,包含政

治引领、法律合规、政策解析、创业指导、经营管理、创新发展、企业出海、权益保护、管理者素养、其他等十个主题。

其中,创业指导类征集股权投资、商业模式、商业计划、竞争策略、投融资、营销及品牌、企业文化、人力资源及组织管理、财务税务、质量标准建设、供应链管理、国际化发展等

课程;创新发展类征集知识产权布局、前沿技术趋势、技术成果转化、数字化转型、人工智能应用、绿色化发展、创新体系建设等课程;企业出海类征集海外市场开拓、海外品牌建设、全球化运营策略、跨境风险管理、国际贸易规则等课程;管理者素养类征集领导力发展、组织沟通与团队建设、时间与压力管理、决策与执行能力培养、职业素养提升等。

通知还指出,工业和信息化部

将组织企业和专家对各地推荐课程进行评审,遴选形成的优质课程将在公示后收录“名师优课”资源库。除公开征集外,还将定向邀请相关专家录制课程,并与相关部门合作共享优质课程。入库课程在“企业微课”平台、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公开发布,并通过“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全国中小企业服务“一张网”等进行宣传推广,鼓励更多中小企业学习使用。(布 轩)

工信部部署开展2026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印发通知,组织开展2026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

根据通知,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按照自愿原则,登录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注册并填报企业相关信息,上传加盖企业公章的相关佐证材料,并保证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准确、真实、合法、有效,不通过第三方中介机构申报。

在评价工作中,通知提出三点要求。一是严把审核评价入口。各省级主管部门要完善审核评价流

程,坚持“优质”标准,树牢质量意识,坚决摒弃“唯数量论”。要重点审核企业科技人员占比、研发人员占比等指标,是否与企业科技属性相匹配;企业所填知识产权的数量、类别是否与国家知识产权数据库中信息一致;企业申报主导产品与实际主导产品是否一致,企业拥有知识产权是否与主导产品相关。在审核评价工作中,要加强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重点筛查和关注财务指标波动大、数据材料存在逻辑矛盾的企业,坚决防范申报材料包装造假问题,坚决防止经营异常、违法违规企业进入。四是要严把企业科技属性,严禁将单纯从事商贸流通、简单组装加工、无自主研

发活动的企业包装入库。同时,要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政策解读,引导企业自主申报,防范不良中介机构违规参与申报工作。

二是深化企业风险核查。各省级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市场监管、税务、社保、知识产权等部门的数据比对,加大实地校验和数据分析挖掘力度。对入库前需实地核查的企业,要做到走访核查全覆盖,现场核实企业实际经营状况以及申报材料真实性、数据一致性等情况,并做好核查材料留存。要做好公示企业的风险核查,对评价系统反馈的风险企业及时进行复核,剔除不符合入库条件的企业。要做实集中随机抽查,企业抽查比例不低于5%,重点

核查指标异常、数据矛盾、突增突减等情况,必要时开展现场核查。要加强对入库企业的运行监测,对评价系统反馈的发生重大变化或再次发现存在风险情况的企业进行复核,及时将不符合条件、弄虚作假的企业清理出去。

三是强化工作督办机制。各省级主管部门应主动向社会公开监督方式,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及时核实处理拟入库企业公示异议、投诉和举报信息。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组织开展风险异议企业数量较多、通过评价企业质量较低的地区,开展实地监督指导,改进提高评价工作质量。(跃 文)